



江苏精品  
Jiangsu Premium Brand Certification

# “江苏精品” 一问一答

(2023年版)

## 编写组

### 参加编写人员

|     |     |
|-----|-----|
| 朱南  | 刘珏  |
| 吴海梅 | 郭宁  |
| 林东翔 | 陈银龙 |
| 张翼  | 朱志远 |
| 唐雯  | 季凯  |
| 楼超群 | 王丽君 |
| 王雨  | 王婷  |
| 王丹  | 黄莹  |
| 王飞  | 庄棧  |

### 审核组

|     |     |
|-----|-----|
| 洪森  | 张健  |
| 董浩宇 | 周骏贵 |
| 管旭琳 | 梁峙  |
| 王延维 | 顾建华 |
| 仝大伟 | 赵颖峰 |

江苏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南京市产品质量监督检验院  
江苏精品国际认证联盟秘书处



以质量强国建设  
助力高质量发展

# CONTENTS

## 目录

### 01

#### 政策制度

- Q1 区域品牌建设是什么? 01
- Q2 “江苏精品”是什么? 01
- Q3 如何打造“江苏精品”? 02
- Q4 除了“江苏精品”以外, 目前国内主要有哪些区域品牌? 02
- Q5 参与区域品牌对企业有哪些意义? 03

### 02

#### 申报环节

- Q6 【新要求】什么样的企业推荐申报“江苏精品”? 04
- Q7 “江苏精品”工作流程及机构是什么? 04
- Q8 申报时间和评选周期是什么? 05
- Q9 企业申报应向哪个部门提出申请? 05
- Q10 【新要求】企业申报时需要提供哪些材料? 05
- Q11 企业申报类别与实际申报产品要一致么? 06
- Q12 哪些产品/服务可以申报“江苏精品”? 06
- Q13 【新增】企业可以申报几个产品(服务)? 06
- Q14 【新要求】企业申报“江苏精品”的产品属于农业时, 应满足哪些条件? 06
- Q15 【新要求】企业申报“江苏精品”的产品属于制造业时, 应满足哪些条件? 07
- Q16 【新要求】企业申报“江苏精品”的产品属于服务业时, 应满足哪些条件? 08
- Q17 【新增】如申报企业销售额达不到要求, 是否可以继续申报? 08
- Q18 企业提出申请后, 就能正式进入“江苏精品”评价阶段么? 09
- Q19 【新增】上一年申报但未进入公告名单的企业, 本年度能否继续申报? 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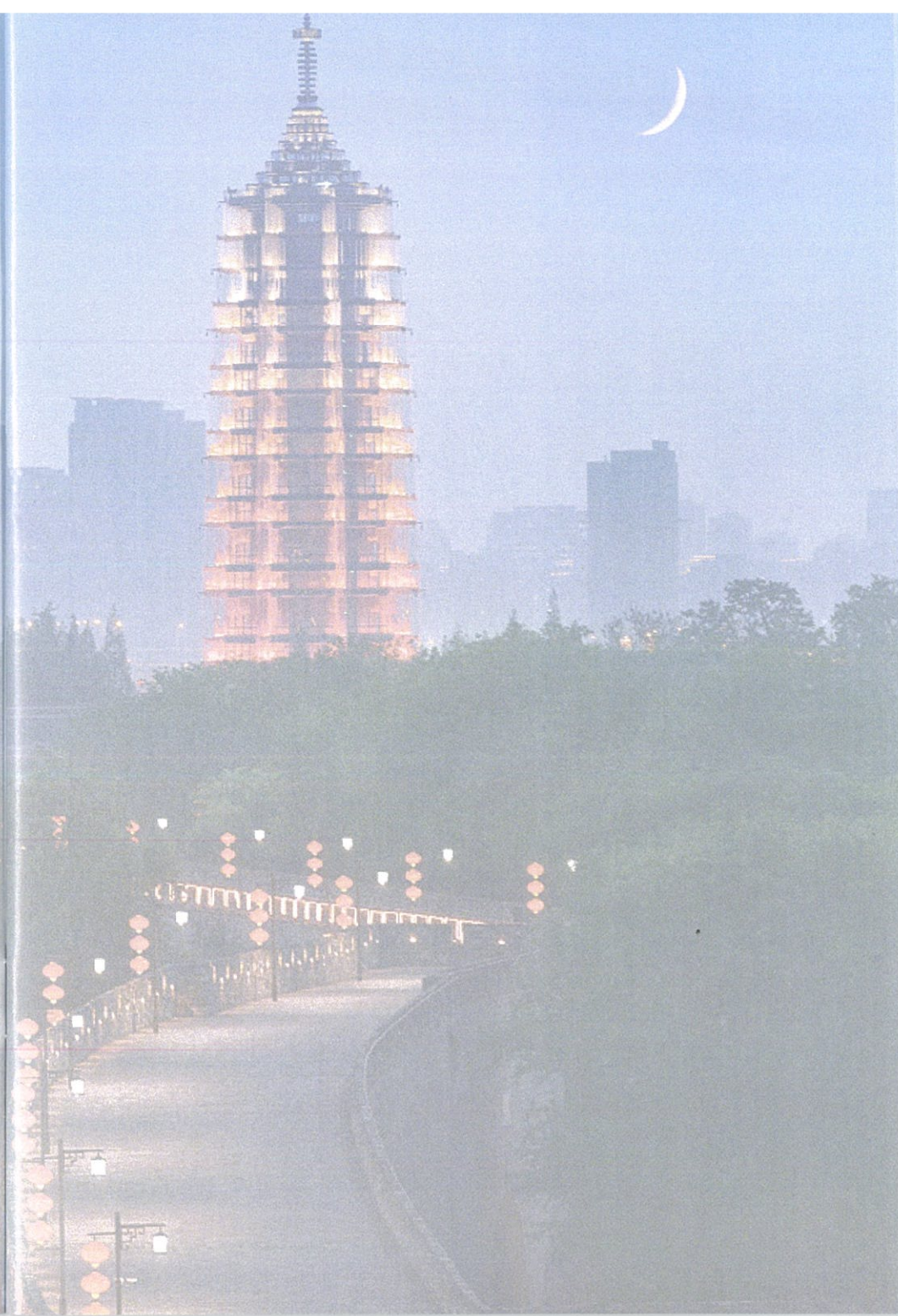
### 03

#### 标准环节

- Q20 【新要求】企业申报“江苏精品”的标准应为哪种类型的标准? 10
- Q21 【新要求】企业申报“江苏精品”, 需要提供哪些标准相关材料? 10
- Q22 【新要求】企业申报时提供的《“江苏精品”培育企业产品(服务)标准情况表》应注意哪些? 11
- Q23 提供的对标标准的要求有哪些? 11
- Q24 《“江苏精品”培育企业产品(服务)标准情况表》中的主要技术指标是指什么? 11
- Q25 【新要求】主要技术指标的要求是什么? 11
- Q26 申报的标准应符合哪些要求? 12
- Q27 申报的标准应有多长的实施时间? 12
- Q28 申报的产品标准具体要求是什么? 12
- Q29 申报的服务标准具体要求是什么? 12
- Q30 【新要求】申报的标准可以是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地方标准吗? 13
- Q31 申报的标准可以是产品内控标准吗? 13
- Q32 申报的产品无相应的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怎么办? 13
- Q33 企业标准网上自我声明公开的要求是什么? 13
- Q34 企业标准的自我声明公开平台是什么? 14
- Q35 企业标准的自我声明公开的流程是怎样的? 14
- Q36 “江苏精品”标准制定应遵守哪些法律、法规? 14
- Q37 企业标准能否是方法标准? 15
- Q38 申报产品有企标, 也有产品对应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时, 还需要制定团体标准么? 15
- Q39 申报产品有企标, 没有产品对应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时, 还需要制定团体标准么? 15
- Q40 【新增】申报产品(服务)一定要提供企业标准么? 15
- Q41 “江苏精品”标准先进性评价的依据是什么? 16
- Q42 “江苏精品”标准先进性评价应符合哪些规定? 16
- Q43 “江苏精品”标准先进性评价的依据标准是什么? 16

|    |                                 |    |
|----|---------------------------------|----|
| 03 | Q44 “江苏精品”标准先进性评价的受评标准是什么?      | 17 |
|    | Q45 “江苏精品”标准先进性评价的主要内容是什么?      | 17 |
|    | Q46 标准先进性评价中的合法性如何评价?           | 17 |
|    | Q47 标准先进性评价中的合规性如何评价?           | 17 |
|    | Q48 标准先进性评价中的先进性如何评价?           | 18 |
|    | Q49 标准先进性评价中对标的标准是哪些?           | 18 |
|    | Q50 【新增】“江苏精品”标准先进性评价结论的有效期是多久? | 18 |

|    |                                                    |    |
|----|----------------------------------------------------|----|
| 04 | 认证环节                                               |    |
|    | Q51 什么是“江苏精品”国际认证联盟?                               | 19 |
|    | Q52 “江苏精品”国际认证联盟的宗旨是什么?                            | 19 |
|    | Q53 “江苏精品”国际认证联盟的主要职责是什么?                          | 20 |
|    | Q54 什么样的认证机构可以申请加入“江苏精品”国际认证联盟?                    | 21 |
|    | Q55 “江苏精品”国际认证联盟成员机构的公正性要求有哪些?                     | 21 |
|    | Q56 “江苏精品”认证,是什么类型的认证?                             | 22 |
|    | Q57 认证的主要流程是什么?                                    | 22 |
|    | Q58 给企业做认证的机构如何确定?                                 | 22 |
|    | Q59 认证结束后,如何查询认证结果?                                | 23 |
|    | Q60 【新要求】认证是否需要收费?                                 | 23 |
|    | Q61 【新要求】通过认证之后,是否就能获得“江苏精品”称号了?                   | 23 |
|    | Q62 “江苏精品”认证证书包括哪些信息                               | 24 |
|    | Q63 “江苏精品”的标志是什么?                                  | 24 |
|    | Q64 “江苏精品”标志的含义是什么?                                | 25 |
|    | Q65 使用时是否可以修改图片内容?                                 | 25 |
|    | Q66 获证企业如何使用认证证书、认证标志?                             | 25 |
|    | Q67 对违反规定使用“江苏精品”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的获证企业,江苏精品国际认证联盟将采取哪些措施? | 26 |
|    | Q68 【新增】认证联盟成员机构及联系方式?                             | 27 |
|    | Q69 【新增】目前江苏精品国际认证联盟官方网址是什么?                       | 28 |



## 一、政策制度

### Q1 区域品牌建设是什么？

区域品牌是指在某个行政地理区域范围内形成的具有一定规模和较强生产能力、较高市场占有率、品牌知名度和影响力的产业产品。区域品牌是区域经济的产物，随着区域经济发展和产业集聚到一定程度，逐步形成了该区域所特有的经济特色。加强区域品牌建设，发挥区域品牌的引导功能，能为集群产业带来更优的投资、更高的附加值和更多的利润，同时也能提高产业竞争力，促进区域经济高质量发展。

### Q2 “江苏精品”是什么？

“江苏精品”品牌建设工作是江苏省在新形势下参照国际惯例、运用市场机制推进品牌战略的一项开拓性工作，其主要目的就是以标准为引领、以认证为手段，通过对符合高标准、高品质要求的产品和服务进行第三方认证，推动形成一批自主创新、品质高端、服务优质、信誉过硬、市场公认的“江苏精品”品牌群体。“江苏精品”是江苏企业的区域品牌，代表的不仅是高质量的江苏产品（服务），还包括江苏信誉、江苏形象、江苏文化、江苏实力。

### Q3 如何打造“江苏精品”？

打造“江苏精品”，就是按照产品（服务）水平要达到“国内领先、国际一流”的目标，在全省培育一批“江苏”品牌标杆行业、一批品牌标杆企业、一批品牌标杆产品。以行业龙头骨干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中小企业“隐性冠军”等为主体，促使企业加大品牌培育力度，形成更多的国际国内先进品牌。2020年4月，省市场监管局联合省发改委、省工信厅、省财政厅、省住建厅、省农业农村厅、省商务厅、省文旅厅七部门出台了《关于打造“江苏精品”品牌 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意见》（苏质委办〔2020〕8号），明确工作目标、重点任务和保障措施。成立全省打造“江苏精品”品牌推动高质量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和省市场监管局“江苏精品”认证工作领导小组，召开打造“江苏精品”品牌 推动高质量发展工作会议，全面部署品牌建设任务。同时推动地方政府加强政策支持，目前，苏州、无锡、南京、南通、泰州等地区出台了扶持品牌发展的政策措施，对获得“江苏精品”认证的企业给予一定奖励，鼓励企业积极打造“江苏精品”。

### Q4 除了“江苏精品”以外，目前国内主要有哪些区域品牌？

（1）浙江制造：2014年，浙江省政府启动“品字标浙江制造”区域公共品牌建设，创新“浙江制造”认证模式，引领浙江企业朝着“国内一流、国际先进”的品牌目标转型升级；

(2) 深圳标准：2016年，强化标准“硬约束”，“深圳标准”通过高端产品评价认证，引导高品质产品的生产和消费；

(3) 上海品牌：2016年，上海探索构建“上海品质”自愿性认证制度；2018年，经上海市委市政府同意，正式定名为“上海品牌”认证。

(4) 广东优质：2017年，广东省采用与国际接轨的先进标准作为认证标准，对符合高品质要求的广东产品和服务进行认证；

(5) 泰山品质：2018年，山东省政府按照政府推动、企业自愿、标准引领、市场运作的原则，对山东最优质的产品和服务开展“泰山品质”认证。

## Q5 参与区域品牌对企业有哪些意义？

(1) 区域品牌可以提升企业集群的整体形象：开展区域品牌工作增强区域吸引力，扩大区域影响，有力促进集群企业形象和产品形象的推广，使区域内所有企业从中受益；

(2) 能够获得持续的品牌效应：区域品牌与单个企业品牌相比，具有更小的风险系数，更高的价值，更持久的品牌效益；

(3) 区域品牌能使区域内企业获得协同效应并形成共同进化机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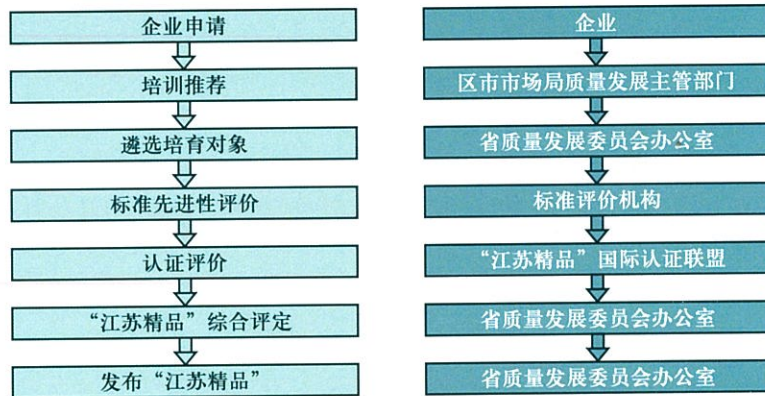
(4) 区域品牌能够带动区域内其他产业的发展。

## 二、申报环节

### Q6 【新要求】什么样的企业推荐申报“江苏精品”？

按照“国内领先、国际一流”的目标要求，围绕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质量强省建设、服务业创新发展等重点任务，聚焦产业特色鲜明、领先优势突出的5个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10个国内领先的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和10个引领突破的未来产业集群等集群体系，以行业龙头企业、省级（含）以上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等为主体进行重点培育。

### Q7 “江苏精品”工作流程及机构是什么？



**Q8 申报时间和评选周期是什么？**

2023年3-4月组织申报推荐“江苏精品”重点培育企业，年底前发布当年度获得“江苏精品”认证获证企业名单。

**Q9 企业申报应向哪个部门提出申请？**

向各设区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质量发展主管部门或省质量发展委员会相关成员单位申报并提交材料。

**Q10 【新要求】企业申报时需要提供哪些材料？**

- (1) “江苏精品”重点培育企业申报表；
- (2) “江苏精品”重点培育企业产品（服务）标准情况表；
- (3) “江苏精品”重点培育企业申报承诺书；
- (4) 满足遴选条件的其他证明材料，如参与过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制修订需提供标准文本；具体条件见《关于开展2023年“江苏精品”申报工作的通知》（苏质委办〔2023〕1号）；
- (5) 地理标志产品企业、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细分行业市场占有率居全国前列的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需同时提交佐证材料。

**Q11 企业申报类别与实际申报产品要一致么？**

企业申报产品或服务类别要与实际申报产品完全一致。

**Q12 哪些产品/服务可以申报“江苏精品”？**

农业（主要是初级农产品）、制造业可以申请“江苏精品”产品认证，服务业申请“江苏精品”服务认证。

**Q13 【新增】企业可以申报几个产品（服务）？**

企业应申报最具竞争力的核心优势产品；每家企业每年只能申报1个产品；如龙头企业确有1个以上核心优势产品，可在第二年再申报第2个产品。

**Q14 【新要求】企业申报“江苏精品”的产品属于农业时，应满足哪些条件？**

申报单位应为农业龙头企业、农业专业合作社等，其中省级以上标准化试点单位、农业技术推广单位优先推荐。依法成立并正常经营3年以上，且具备以下条件：

- (1) 具备较好的农业基础设施、农技推广和综合服务能力；
- (2) 达到所属子行业领域所要求的规模，种植业、林业要求地域连片面积1000亩以上，养殖业要求年饲养大牲畜1000头、猪羊10000头、家禽100000羽以上，渔业养殖水

体300亩、工厂化生产产量年产500吨以上;

(3) 具有一定的经济规模和较好的经济效益, 农业龙头企业申报产品2022年销售额5000万元以上, 农民专业合作社销售额1000万元以上。对申报产品是地理标志产品的企业, 可适当降低销售额门槛, 同时提供地理标志等佐证材料。

Q15

**【新要求】**企业申报“江苏精品”的产品属于制造业时, 应满足哪些条件?

申报单位应为行业龙头企业、省级(含)以上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等, 在省内注册且有固定生产场所, 批量生产3年以上, 且具备以下条件:

(1) 企业具有一定的经济规模和较好的经济效益, 消费类产品2022年销售额达到2亿元以上、生产资料类达到3亿元以上; 对生产技术或工艺国际领先、产业链延伸性好的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细分行业市场占有率居全国前列的制造业单项冠军, 可适当降低销售额门槛, 同时提供佐证材料;

(2) 企业利税在全省同类企业领先, 近2年内利税保持正增长;

(3) 主导或参与过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国际标准制订工作的企业优先推荐。

Q16

**【新要求】**企业申报“江苏精品”的产品属于服务业时, 应满足哪些条件?

申报单位应为服务性企事业单位或区域性综合服务机构, 依法成立并正常经营3年以上, 且具备以下条件:

(1) 服务能够体现行业特色, 具有明显的示范带动作用;

(2) 企业的综合竞争实力在省内同行业处于领先地位, 市场占有率和经济效益排名位于我省同行业前列, 具有较好的发展潜力;

(3) 初步建立现代服务业标准体系, 能够促进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 推动生活性服务业向便利化、精细化、品质化提升。

Q17

**【新增】**如申报企业销售额达不到要求, 是否可以继续申报?

对于地理标志产品的企业、生产技术或工艺国际领先、产业链延伸性好的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细分行业市场占有率居全国前列的制造业单项冠军, 可适当降低销售额门槛, 同时提供佐证材料。

### Q18 企业提出申请后，就能正式进入“江苏精品”评价阶段么？

企业向所在设区市市场监管局提交申报材料，在各设区市推荐名单的基础上，省质量发展委员会办公室将联合各相关成员单位组织专家对所有被推荐产品或服务为标准、质量、技术等方面进行比较论证，提出2023年“江苏精品”重点培育企业名单。对各设区市未推荐的符合条件的企业，各相关成员单位可补充推荐。进入该名单的企业有资格进入“江苏精品”的评价阶段。

### Q19 【新增】上一年申报但未进入公告名单的企业，本年度能否继续申报？

(1) 上一年进入“重点培育名单”，完成先进性评价，但未完成认证环节评价（如主动放弃、认证终止）的企业，申报产品和比对标准不改变，且自愿重新申请认证，待补充材料满足要求后可直接进入认证环节；已分配认证机构的企业，可以直接开展认证；未分配认证机构的企业，与秘书处联系选择认证机构；

(2) 上一年进入“重点培育名单”，但未完成先进性评价环节（如评价未通过、主动放弃）的企业，申报产品和比对标准不改变，待完善材料后可直接进入先进性评价环节；

(3) 上一年通过认证评价环节，但未通过综合评议环节，企业可在信用修复后将证明材料提交至省局质量发展处；通过后可进入本年度公告文件名单。

## 三、标准环节

### Q20 【新要求】企业申报“江苏精品”的标准应为哪种类型的标准？

应为申报产品（服务）明示执行的产品/服务标准。验收标准、试验标准、技术规程等无法进行“江苏精品”标准先进性评价。

### Q21 【新要求】企业申报“江苏精品”，需要提供哪些标准相关材料？

(1) 申报产品执行的在企业标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上自我声明生效且文本符合GB/T 1.1的相关要求的企业标准文本全文；或在“全国团体标准信息平台”上公开发布且现行有效的团体标准文本全文；

(2) 如产品执行标准是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需提炼申报产品的实际的关键性能参数，证明关键性能参数高于或严于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的佐证材料；与申报产品符合的现行有效的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进行对比，提炼“主要关键性能对比”，填写《“江苏精品”培育企业产品（服务）标准情况表》；

(3) 企业标准对标的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

● **Q22** 【新要求】企业申报时提供的《“江苏精品”培育企业产品(服务)标准情况表》应注意哪些?

(1) 《“江苏精品”培育企业产品(服务)标准情况表》的填写应完整、准确; (2) 应提炼执行标准的关键性能指标; (3) 应提供关键技术指标对应的现行的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 (4) 应提供证明关键性能参数高于或严于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的佐证材料。

● **Q23** 提供的对标标准的要求有哪些?

对标标准应为现行的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 且申报产品应与对标标准的产品具有可比性。

● **Q24** 《“江苏精品”培育企业产品(服务)标准情况表》中的主要技术指标是指什么?

主要技术指标是执行标准中的关键性能参数。

● **Q25** 【新要求】主要技术指标的要求是什么?

申请“江苏精品”的产品执行的标准, 主要技术指标应符合强制性标准的强制要求, 且应高于或严于对应的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

● **Q26** 申报的标准应符合哪些要求?

(1) 标准中的关键性指标应符合强制性国家标准要求; (2) 标准中关键性指标要求应高于对应的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的要求; (3) 标准文本应符合GB/T1.1和GB/T20001.10-2014的相关要求。

● **Q27** 申报的标准应有多长的实施时间?

申报标准的实施时间不宜少于半年。

● **Q28** 申报的产品标准具体要求是什么?

产品标准应内容完整, 具体包括技术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包装储运; 对环境、健康、安全等可持续发展要素的响应和对用户体验的响应情况等, 并宜包括全生命周期质量控制/保证的内容。

● **Q29** 申报的服务标准具体要求是什么?

服务标准应内容完整, 包括服务质量、服务环境、服务人员、服务设备设施等要求, 服务质量包括功能性、经济性、安全性、舒适性、时间性、文明性。

● **Q30** 【新要求】申报的标准可以是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地方标准吗？

可以，申报的标准应为申报产品（服务）明示的执行标准；对于国家已发布并适宜开展认证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地方标准，可直接采用。

● **Q31** 申报的标准可以是产品内控标准吗？

不可以，申报的标准应为明示的执行标准。

● **Q32** 申报的产品无相应的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怎么办？

申报的产品无相应的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时，可以根据实际情况，依据现有的“江苏精品”团体标准或制定相应的团体标准作为开展“江苏精品”认证依据。

● **Q33** 企业标准网上自我声明公开的要求是什么？

企业生产的产品和提供的服务，如果执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应公开相应的标准名称和标准编号；如果企业生产的产品和提供的服务所执行的标准是企业制定的标准，企业除了公开相应的标准名称和标准编号，还应当公开企业产品、服务的功能和产品的性能指标。

企业应当确保公开的企业标准真实、有效、符合法律

法规及相关强制性标准要求，并对其实施后果承担责任。

企业应当自标准发布后30日内，在全国统一开放的企业标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上自我声明公开标准信息。

● **Q34** 企业标准的自我声明公开平台是什么？

企业标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 **Q35** 企业标准的自我声明公开的流程是怎样的？

（1）登录“企业标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https://www.qybz.org.cn/>;

（2）点击右上角“企业登录入口”；

（3）首次登录先点击“新用户注册”，根据网站提示注册企业账户，并牢记账户及密码；

（4）注册成功后，登录账号、选择要公示的标准页面填写相关信息（可以参考网站操作手册<http://tbxt.qy-bz.org.cn/help/book.html>）；

（5）提交。

● **Q36** “江苏精品”标准制定应遵守哪些法律、法规？

（1）《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2）《江苏省企业标准自我声明公开和监督管理办法》（2020年6月18日）；（3）《江苏省团体标准管理办法（试行）》（2020年6月18日）等。

### Q37 企业标准能否是方法标准?

申报“江苏精品”的企业标准，必须是产品/服务标准。

### Q38 申报产品有企标，也有产品对应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时，还需要制定团体标准么?

企业只需要提交符合要求的企业标准文本、企标与国标/行标就“关键性能/技术指标”进行对比的“主要性能对比表”等文件，无需另行制定团体标准。

### Q39 申报产品有企标，没有产品对应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时，还需要制定团体标准么?

企业需要根据申报产品类别和企标技术参数，找相应的组织制定团体标准并正式发布作为认证依据。

### Q40 【新增】申报产品（服务）一定要提供企业标准么?

不一定。按照申报产品（服务）执行标准类型，分为以下三种情况：

（1）企业明示执行标准为企业标准时，需提供企业标准文本，并与对应的国标/行标进行先进性比对；

（2）企业明示执行标准为国标/行标时，需提供企业标准（文本）或内控文件作为先进性指标的来源、提供满足指标要求的检测报告作为高于国标/行标的支撑；

（3）企业明示执行标准为团体标准时，不需要提供企业标准。

### Q41 “江苏精品”标准先进性评价的依据是什么?

依据《关于打造“江苏精品”品牌 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意见》（苏质委办〔2020〕8号）、《关于组织开展2023年“江苏精品”申报工作的通知》（苏质委办〔2023〕1号）等文件。

### Q42 “江苏精品”标准先进性评价应符合哪些规定?

应符合《江苏省企业标准自我声明公开和监督管理办法》（苏市监规〔2020〕3号）、《江苏省团体标准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苏市监规〔2020〕4号）、《团体标准管理规定》（国标委联〔2019〕1号）等规定。

### Q43 “江苏精品”标准先进性评价的依据标准是什么?

评价依据的标准是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GB/T 20001.10-2014《标准编写规则 第10部分：产品标准》等标准。

#### Q44 “江苏精品”标准先进性评价的受评标准是什么？

在“企业标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上自我声明公开且现行有效的企业标准和在“全国团体标准信息平台”上公开发布且现行有效的团体标准。

#### Q45 “江苏精品”标准先进性评价的主要内容是什么？

主要评价企业标准/团体标准的合法性、合规性和先进性。

#### Q46 标准先进性评价中的合法性如何评价？

答：评价标准与法律法规的符合性、与产业发展方针和政策文件的符合性以及强制性标准的符合性。

#### Q47 标准先进性评价中的合规性如何评价？

评价标准格式与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GB/T 20001.10-2014《标准编写规则 第10部分：产品标准》等要求的符合性。

#### Q48 标准先进性评价中的先进性如何评价？

受评标准的关键性能指标水平与相应的国际国内标准进行比对，确定该指标的先进性。

#### Q49 标准先进性评价中对标的标准是哪些？

是指受评标准所对应的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

#### Q50 【新增】“江苏精品”标准先进性评价结论的有效期是多久？

评价结论有效期为三年。

## 四、认证环节

### Q51 什么是“江苏精品”国际认证联盟？

“江苏精品”国际认证联盟（以下简称“联盟”，英文全称为“Jiangsu Premium Brand International Certification Alliance”，英语缩写“JPBC”）。联盟是基于相关合格评定规则和准则要求组建，集服务发展、质量提升和国际性合作于一体的自愿性合作组织。联盟接受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部门指导，在江苏省质量发展委员会、江苏省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统一领导下，组织实施“江苏精品”认证。

### Q52 “江苏精品”国际认证联盟的宗旨是什么？

“江苏精品”国际认证联盟以“资源共享、协同创新、打造品牌认证、引领产业发展”为宗旨，通过优化整合检验检测认证资源，构建“江苏精品”认证平台，实施“江苏精品”认证，引导优质品牌的培育与发展，推动江苏产业升级，加快走向江苏创造，助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 Q53 “江苏精品”国际认证联盟的主要职责是什么？

“江苏精品”国际认证联盟是推进“江苏精品”质量品牌建设工作机制中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江苏精品”认证体系建设与实施的平台，负责协调和管理联盟成员依据联盟章程及相关规定开展活动：

（1）依据国际通行的合格评定标准及程序要求，建立“江苏精品”自愿性认证制度、合作机制与创新服务平台，推动联盟认证的有效实施；

（2）组织开展“江苏精品”认证相关技术研究，提升认证服务能力和水平；

（3）统一“江苏精品”合格评定程序、认证技术规范、认证标志，促进联盟认证活动的规范性和一致性，保证认证质量；

（4）授权管理“江苏精品”认证标志；

（5）积极开展“江苏精品”宣传，推动和结合采信，提高联盟影响力；

（6）联合培养认证技术人才，为联盟可持续创新和发展提供人才支撑；

（7）与国内外机构交流合作，促进结果应用和互认；

（8）扩大对外合作，推动社会各界参与；

（9）不断提升质量品牌建设服务水平，服务认证企业。

#### Q54 什么样的认证机构可以申请加入“江苏精品”国际认证联盟？

申请加入的机构需符合如下条件：

(1) 国家认监委批准成立，覆盖一定认证领域，且有显著的专业能力；(2) 至少有三年以上机构成立历史，近两年无认监委处罚、告诫等不良记录；(3) 机构江苏区域内设有分支机构或办事机构；(4) 在行业内有一定的影响力，且拥有一定数量的CCAA注册检查员/审核员。机构按自愿原则提出申请，经联盟成员大会或联盟理事会批准成为联盟成员。

#### Q55 “江苏精品”国际认证联盟成员机构的公正性要求有哪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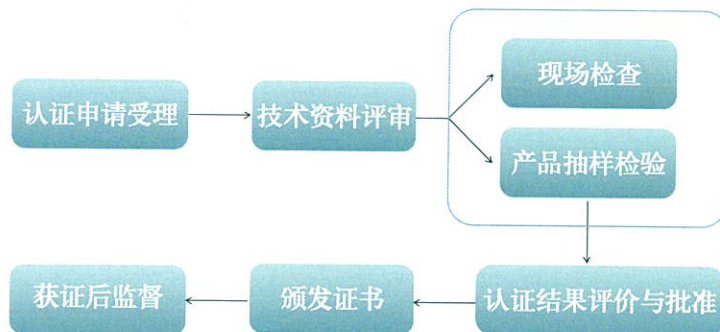
(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2020年修订版)第十三条的规定，认证机构不得与行政机关存在利益关系。认证机构不得接受任何可能对认证活动的客观公正产生影响的资助；不得从事任何可能对认证活动的客观公正产生影响的产品开发、营销等活动。认证机构不得与认证委托人存在资产、管理方面的利益关系；

(2) 应遵循公正性原则、利益回避原则、公平竞争原则开展“江苏精品”认证工作。

#### Q56 “江苏精品”认证，是什么类型的认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十七条规定：国家根据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需要，推行产品、服务、管理体系认证。“江苏精品”认证主要是在农业、制造业开展的自愿性产品认证，在服务业开展的服务认证。

#### Q57 认证的主要流程是什么？



#### Q58 给企业做认证的机构如何确定？

做完标准先进性评价、进入组织认证环节时，企业可根据申报产品，自行选择认证联盟成员中具有该产品领域认证资质的认证机构；也可由认证联盟秘书处安排相应认证机构开展认证。

**Q59** 认证结束后，如何查询认证结果？

组织认证环节结束后，通过认证的企业可以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的“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中输入获证企业名称进行查询。

**Q60** 【新要求】认证是否需要收费？

“江苏精品”认证联盟成员在认证活动中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收取认证费用。认证机构不得在“江苏精品”认证产品之外向企业捆绑推介其他类型认证并收取费用。

根据《2022年“江苏精品”国际认证联盟第二次会议》纪要，申报“江苏精品”企业收费（三年有效期）不超过4万元（包含初始认证和全部监督费用）。

**Q61** 【新要求】通过认证之后，是否就能获得“江苏精品”称号了？

产品认证仅是“江苏精品”品牌建设的评价手段，不是最终目的，“江苏精品”认证证书有效期为三年。认证评价环节结束后，省质量发展委员会办公室联合相关部门进行综合评定环节，“江苏精品”称号通过企业名单以当年发布公告为主。

**Q62** “江苏精品”认证证书包括哪些信息？

（1）委托人/地址；（2）制造商/地址；（3）生产厂/地址；（4）产品名称、型号；（5）认证依据；（6）认证模式；（7）获证产品品牌；（8）证书编号；（9）发证机构、发证日期和有效期；（10）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

**Q63** “江苏精品”的标志是什么？

“江苏精品”认证标志由认证联盟统一发布，其制定、使用和监督管理应符合《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管理办法》（总局令第63号）及《“江苏精品”认证证书与标志管理办法》相关规定。“江苏精品”认证标志见下图：

**江苏精品**  
Jiangsu Premium Brand Certification

#### Q64 “江苏精品”标志的含义是什么？

“江苏精品”认证标志的图案由方形和品字的基本图形、“江苏精品”和英文组成，方形和品字象征认证制度的公正性和“江苏精品”产品的质量保证。图案有机融合了“园林花窗、鼎器(信用品质)、品牌窗口、文化印章、传统纹饰、精品产品、中国红”等视觉元素，诠释和体现了江苏特定名称属性及“江苏精品”的品质、技术、信用、文化等品牌内涵。

#### Q65 使用时是否可以修改图片内容？

不可以，按照《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管理办法》（总局令第63号）的规定，获证企业可以等比例放大或缩小使用认证标志，不允许变形使用标志。

#### Q66 获证企业如何使用认证证书、认证标志？

获得认证的企业应按照《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管理办法》（总局令第63号）、《“江苏精品”认证证书与标志管理办法》等文件的要求正确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

获得认证的企业应当在广告、宣传等活动中正确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的有关信息。获得认证的产品、服务、管理体系发生重大变化时，获得认证的企业和个人应当向认证机构申请变更，未变更或者经认证机构调查发现不符合认证要求的，不得继续使用该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

#### Q67

对违反规定使用“江苏精品”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的获证企业，江苏精品国际认证联盟将采取哪些措施？

(1) 获证企业未通过认证的产品或者产品包装上、广告等其他宣传中，使用虚假文字表明其通过认证的，应责令其立即停止继续使用，采取纠正措施；

(2) 当认证企业的产品/服务不能持续符合认证要求，联盟成员机构不及时暂停认证证书或撤销认证证书，联盟有权暂停或撤销联盟成员发放认证证书和标志的权力。

(3) 伪造、冒用、非法买卖认证标志的，将提交市场监管部门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处罚。

Q68

【新增】认证联盟成员机构及联系方式？

| 序号 | 机构名称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
| 0  | 认证联盟秘书处             | 朱 南 | 13814064259 |
|    |                     | 黄 莹 | 18344802880 |
|    |                     | 王 丹 | 18305186993 |
| 1  |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南京分中心       | 潘梅剑 | 13512515188 |
| 2  |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江苏有限公司      | 孙晓晗 | 13915942354 |
| 3  | 通标标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 杨 蓉 | 13818732547 |
| 4  | 南京国环有机产品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 唐 剑 | 13655185934 |
| 5  | 中国船级社质量认证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  | 束海芳 | 15380985227 |
| 6  | 苏州 UL 美华认证有限公司      | 王雪芬 | 15950097374 |
| 7  | 上海天祥质量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 杜志向 | 13564536121 |
| 8  | 南德认证检测（中国）有限公司      | 蒋丹峰 | 18616570017 |
| 9  | 中国国检测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章丹铭 | 15850060107 |
| 10 | 莱茵检测认证服务（中国）有限公司    | 周为理 | 13801875158 |
| 11 | 南京市产品质量监督检验院        | 楼超群 | 15951813668 |
| 12 | 杭州万泰认证有限公司          | 陈海华 | 15950190353 |
| 13 | 北京大陆航星质量认证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 朱智强 | 13852658305 |
| 14 | 江苏天圭认证有限公司          | 周海波 | 13913951056 |
| 15 | 国信认证无锡有限公司          | 龚 皓 | 18961779015 |
| 16 | 常州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吴 斌 | 15861177890 |
| 17 | 北京华远润泽国际认证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 | 刘 谨 | 15305205569 |
| 18 | 钛和认证（上海）有限公司        | 芦秀莲 | 13914019927 |
| 19 | 冶金工业规划研究院           | 廖 冲 | 15811089299 |
| 20 | 方圆标志农食（江苏）认证检测有限公司  | 陈文杰 | 13952019783 |
| 21 | 江苏省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研究院      | 周爱华 | 18013956719 |
| 22 | 苏交科集团检测认证有限公司       | 吴 波 | 13851460754 |

Q69

【新增】目前江苏精品国际认证联盟官网网址是什么？

江苏精品国际认证联盟网站目前由联盟秘书处单位南京市产品质量监督检验院运营和发布。企业可通过网站查询申报材料、政策文件、联盟机构信息、获证企业信息等内容。可直接搜索以下网址，也可在南京质检院官网首页点击相关链接。

<https://www.njqj.org.cn>

<https://www.njqj.org.cn/jsjp/index.html>

